

学术顾问 陈文辉

农村

小额人身保险

NONGCUN XIAOE
RENSHEN BAOXIAN



梁 涛 主 编
方 力 副主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学术顾问 陈文辉

农村小额人身保险

同时，承运人必须在装货港将货物交给收货人。

梁 涛 主 编

方 力 副主编

中国财经传播学研究

中國新民主主義青年團中央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农村小额人身保险/梁涛主编.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8. 1

ISBN 978 - 7 - 5095 - 0414 - 7

I. 农… II. 梁… III. 农村 - 人身保险 - 中国 IV. F842. 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99993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 <http://www.cfech.cn>

E-mail: cfech@cfec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 100036

发行处电话: 88190406 财经书店电话: 64033436

北京富生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880×1230 毫米 32 开 8.375 印张 194 000 字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28.00 元

ISBN 978 - 7 - 5095 - 0414 - 7/F · 0344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编委会名单

学术顾问：陈文辉

主 编：梁 涛

副主编：方 力

执行编委：王同朝 龚贻生

编 委：（按姓氏笔划为序）：

万里虹 马九杰 方 林 王小明 王新涛

王瑞琦 王德威 邓志清 毕 海 严廷宙

张德国 李 波 李 斌 邹 娟 陈蔚华

林 平 郑胜强 柳志坚 党秀茸 黄 静

黄昌明 蒲 璞 燕达夫

序 言

党中央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三农”问题。十七大报告指出，解决好农业、农村、农民问题，事关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大局，必须始终作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这是新形势、新形势下，党中央、国务院对解决“三农”问题作出的重要战略部署，为保险业服务“三农”指明了方向。保险作为经济“助推器”和社会“稳定器”，担负着“促进改革、保障经济、稳定社会、造福人民”的重要使命，更好地服务“三农”，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是保险业义不容辞的时代责任。

十六大以来，中国保监会明确提出，保险业要坚持“想全局、干本行，干好本行、服务全局”，不仅要为发达地区、优势产业和先富群体服务，也要为欠发达地区、比较困难行业和低收入群众服务。鼓励引导保险公司针对农民的需求加强产品开发和服务创新，协调相关部委相继出台多项“三农”保险扶持政策，批设了专业化的农业保险公司，多方面推进“三农”保险工作。近年来，保险业服务“三农”的能力不断增强，已经成为保障农民生产生活的重要手段，成为稳定农村经济社会秩序的重要力量，保险业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的作用逐步显现。

小额保险是为低收入人群提供的一种简易保险，是一种市场化的金融扶贫手段，被越来越多的发展中国家广泛采用。目前我国农村社会保障体系还不完善，农民收入水平较低，对金融保险知识了解不多，发展农村小额人身保险，发挥其费率较低，投保和理赔手续比较简便的特点，有利于完善农村风险保障和金融支持体系，减轻政府财政负担，促进农民老有所养、病有所医。近年来，保险业通过多种运作模式，大力开展包括小额寿险、新型医疗保险、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农民工意外伤害保险等在内的农村小额人身保险，探索了一条在市场经济条件下通过商业保险服务“三农”的新路，为促进和改善民生、服务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我国农民居住分散、保险意识薄弱、支付能力低，如何使农民愿意购买保险、买得起保险，使小额保险的覆盖面不断扩大并能够持续发展，这是我国，也是世界小额保险共同面临的挑战。必须看到，我国小额保险的发展还面临着一些问题和不足。保险公司提供的产品与农民需求不相适应，保险服务跟不上，农村保险销售渠道不畅，小额保险的政策支持缺乏长效机制保证等，这些都是制约农村小额保险进一步发展的不利因素。面对这些困难，保险业必须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密结合我国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积极开展小额保险试点工作，加强农村保险知识宣传，努力营造小额保险发展良好环境，不断创新小额保险发展模式，提高小额保险发展水平。

小额保险实践的发展离不开理论的探索。2007年6月，中国保监会人身保险监管部组织部分学者和保险公司成立了“农村小额人身保险”课题组。在课题研究报告基础上编写完成了

本书。书中对小额保险的国际经验进行了总结，对我们关心的一些问题进行了研究，为我国农村小额人身保险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思路及借鉴。我们相信，在大家共同关注和努力下，农村小额保险市场一定能够保持蓬勃发展的势头，保险业也一定能够在服务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席

吴 宏

2007年12月8日

(821) ···· 地质灾害风险与灾后救助机制研究——以小林村为例 第三章

(071) ···· 地质灾害风险与灾后救助机制研究——以小林村为例 第四章

目 录

(071) ···· 地质灾害风险与灾后救助机制研究——以小林村为例 第一章

(171) ···· 地质灾害风险与灾后救助机制研究——以小林村为例 第二章

(181) ···· 地质灾害风险与灾后救助机制研究——以小林村为例 第三章

(081) ···· 地质灾害风险与灾后救助机制研究——以小林村为例 第四章

第一章 导 论 ······ (1)

(001) ···· 地质灾害风险与灾后救助机制研究——以小林村为例 第五章

第二章 小额保险的起源和发展 ······ (8)

 第一节 小额保险的含义 ······ (8)

 第二节 小额保险的产生及发展背景 ······ (15)

 第三节 国际小额保险的发展现状 ······ (25)

 第四节 小额保险面临的挑战和发展趋势 ······ (32)

(002) ···· 地质灾害风险与灾后救助机制研究——以小林村为例 第六章

第三章 小额保险的国际经验 ······ (38)

 第一节 小额保险的经营模式 ······ (38)

 第二节 小额保险的产品 ······ (63)

 第三节 小额保险的经营 ······ (76)

 第四节 小额保险的风险管理 ······ (101)

 第五节 政府、监管部门及相关机构的作用 ······ (109)

 第六节 小额保险国际经验的综合思考 ······ (121)

(003) ···· 地质灾害风险与灾后救助机制研究——以小林村为例 第七章

第四章 农村小额人身保险和农村人身保险的相关分析 ······ (128)

 第一节 农村小额人身保险和农村人身保险 ······ (128)

 第二节 我国农村人身保险的发展 ······ (132)

第三节 我国农村小额人身保险发展的环境和机遇………	(158)
第四节 我国农村小额人身保险发展面临的挑战………	(170)
第五章 我国农村小额人身保险的发展研究……………	(176)
第一节 我国发展农村小额人身保险的意义……………	(176)
第二节 营造农村小额人身保险的发展氛围……………	(181)
第三节 提供农村小额人身保险发展的政策支持……………	(186)
第四节 我国农村小额人身保险的经营与管理……………	(192)
第五节 我国农村小额人身保险的监管……………	(206)
附录一 日本简易保险业务介绍……………	(218)
一、日本简易保险业务的起源和基本情况……………	(218)
二、日本简易保险业务的监管政策与国家扶持机制………	(219)
三、日本简易保险业务的经营……………	(220)
四、日本简易保险业务的归纳和总结……………	(226)
附录二 菲律宾的小额保险介绍……………	(229)
一、菲律宾的经济发展情况……………	(229)
二、菲律宾小额保险运行的政策环境……………	(229)
三、菲律宾小额保险的产生及总体状况……………	(230)
四、菲律宾小额保险的主要经营模式……………	(232)
附录三 印度小额保险的情况介绍……………	(240)
一、印度的经济发展情况……………	(240)
二、与小额保险发展相关的政策环境……………	(241)
三、印度非正规小额保险的发展情况……………	(244)
四、印度塔塔友邦小额保险的经营与管理……………	(246)
后 记……………	(256)

第一章

导 论

小额人身保险是小额金融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一种有效的金融扶贫手段。它主要是依据保险经营原理，为低收入人群提供人身保险保障的一种运行机制。

小额人身保险的保费较低，保险金额较小，投保和理赔手续都比较简便，基本属于微利经营。产品种类涵盖定期寿险、储蓄保险、信贷寿险、意外险和健康保险等领域。一般保险产品由于保费较高，在农村地区销售有一定难度。而小额人身保险产品以风险保障型为主，保费较低且手续简便，比传统保险产品更适合中低收入阶层，在农村具有极大的发展潜力。

一、小额保险在国际上受到广泛重视

目前，世界上有一百多个发展中国家都在积极探索用小额人身保险为中低收入人群提供保障服务的问题。国际经验显示：在广大农村，单纯依靠提供小额信贷和储蓄工具这些金融支持手段还不足以解决农村的贫困问题，因为一些从小额贷款获益或致富的个人可能因疾病、意外死亡和自然灾害等原因再次陷入贫困，而且还影响贷款回收，危及贷款机构的财务安全。为了更好地规避风险，小额保险机制率先被印度、孟加拉国和菲律宾等发展中国家引入。这些国家根据其农村人口缺乏保险保障的实际情况，以多种形式在农村

地区推进小额保险业务，取得了较快发展，成为解决农村人口基本保障的有效手段，引起了国际保险监督官协会、世界银行和国际劳工组织的高度关注。

近年来，国际保险监督官协会（IAIS）把小额保险的推动工作列为该协会秘书处的一大重点课题，其宗旨是对世界各地小额保险的发展和监管进行总结和研究，并通过利益协调和信息分享，促进为低收入者提供的保险服务获得快速和健康的发展。国际劳工组织（ILO）成立的扶贫协商工作组（CGAP）也在推动小额保险工作。

提起小额保险，就应提到一个名叫迈克尔·麦考德的美国人。作为小额保险的积极推广者之一，迈克尔·麦考德创办的小额保险中心（Microinsurancecenter）已引起业内很多人士的关注。2000年，麦考德开始推广小额保险，他最初的打算是在完成50个国家的推广工作后解甲归田，但是到2007年7月份，当他基本完成推广工作后，却一发而不可收拾，因为他看到了小额保险不可估量的市场前景。一些以前心存疑虑的保险公司高管人员主动找到他，希望和他一起探讨如何作好小额保险市场的拓展。

小额保险中心在全球一百多个最贫困国家中作的小额保险发展情况调研结果显示，一些发达国家的大型保险公司已经把触角伸到了小额保险市场。比如，具有135年历史的瑞士苏黎世保险公司，从2002年就开始做小额保险业务。该公司通过与拉美的小额信贷机构积极合作，使小额保险业务在拉美迅速发展，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除了瑞士苏黎世保险公司以外，像美国友邦等国际知名大公司，也都在世界很多地方积极拓展小额保险业务。据国际小额保险中心对全球100个最贫穷国家低收入人群的全面调研结果，至少有7800万低收入人口已参加正式的小额保险，而且这个数量仍在不断增长之中。

二、我国开展小额保险研究十分必要

自2004年以来，连续4年的中央1号文件都是关于农村、农业和农民问题。国务院《关于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有八处提到“保险”，而且给出的政策也十分具体明确。各省、自治区政府根据《国务院关于保险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纷纷制定了各地的实施意见，其中一项重要内容就是发展“三农”保险。刚刚闭幕的党的十七大将“保障民生、改善民生”置于全党光荣使命的高度，号召为建设一个“学有所教、劳有所得、住有所居、病有所医、老有所养”的和谐社会而努力奋斗。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其中的一项重点和难点就是低收入人口的保障问题。

党的十六大以来，保险业在农村积极发挥经济补偿、资金融通和社会管理三大功能，服务网点迅速增加，业务规模逐步扩大，为构建和谐社会和新农村建设作出了一定的贡献。保监会也一直对保险服务于低收入人群非常重视，强调保险应以人为本，要求保险必须广泛服务于社会的各个阶层和人们生活的各个方面，不仅要为发达地区、优势产业和先富群体服务，也要为欠发达地区、比较困难行业和低收入群众服务，不仅要“锦上添花”，更要“雪中送炭”。但同时也必须看到，目前农村的保险覆盖面还很有限，尤其是农村低收入人群的保险需求难以得到满足。为此，很有必要深入研究人身保险在农村市场，特别是低收入农村市场中如何发挥作用。因此，积极开展我国的小额保险研究，借鉴国际经验解决我国低收入人口保障，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的一项重要举措。

从国外小额保险研究情况看，很多发展中国家和我国农村有一定的相似性。例如印度，作为小额保险发展较好的国家，和我国具有较强的可比性。印度是一个人口众多、社会结构复杂和传统文化

影响深远的发展中国家。近年来，由于政府推行“人性化经济改革”，强调社会和谐与地区平衡发展，经济稳步增长，综合实力不断上升。2005 年和 2006 年的 GDP 分别增长 13.6% 和 8.6%。但农业领域的发展不尽人意，农业部门对 GDP 的贡献度逐年下降，从 1991 年的 32% 下降到 2005 年的 19%，甚至出现了许多农民因无法偿还债务而自杀的现象。印度社会财富分配不均现象引起了政府的高度重视。印度作为第二人口大国，2005 年人口数量已达 11 亿，老龄化趋势十分明显，且 70% 以上是农村人口。2006 年 2 月，印度开始实施历史上规模最大的以消除贫困为目标的农村工作体制。在印度保险监管发展局的推动下，印度小额保险迅速发展，在低收入人口保障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受到了国际劳工组织、国际保险监督官协会等国际组织的赞赏，并经常在各种国际会议上作交流发言。其他许多经济发展水平比中国低、人均收入不及中国的发展中国家，也在小额保险领域取得了值得借鉴的成绩。他们对农村小额保险市场的探索和实践，正好为我国提供了可供借鉴的经验。

三、我国发展小额保险的时机基本成熟

从实际情况看，在保监会的倡导和推动下，社会各界对保险服务低收入人群的认识不断深化。经过保险业多年的发展，对保险服务低收入人群在服务网络、经营模式等方面都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并积累了一些经验。这些都为中国小额保险的发展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一）农村低收入人群的保障得到了社会各方面的重视

从政府层面看，各级政府对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高度重视。党中央和国务院连续 4 年的 1 号文件都是关于农村、农业和农民问题。《国务院关于保险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对保险业如何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提出了具体要求。据不完全统计，有 30

个省（市、区）政府以及浙江温州、陕西咸阳等 18 个地市政府专门下发了贯彻落实的实施意见，各省、市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还制定下发了 123 个保险工作文件，制定出台了具体政策和措施。

从监管层面看，保监会高度重视对低收入人群提供保险保障服务。近年来，监管部门从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的战略高度，推动寿险公司积极开展各类商业保险业务，经办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等基本保障业务。与此同时，积极鼓励和引导保险公司针对低收入农民的需求，加强产品开发和服务创新。积极协调国务院有关部门，努力为“三农”保险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政策环境。

从供给主体看，多家商业保险公司已把对“三农”保险的高度认识转化为实际行动。其中，中国人寿一直是农村保险市场的探索者和实践者，取得的成效十分显著。平安人寿、太平洋人寿以及一些筹建中或新成立的公司都已开始关注农村保险市场。目前，中国人寿、平安人寿和太平洋人寿三大寿险公司在县及县以下的乡镇、乡村地区开设的机构总数达 4 380 个，农村网点（含保险站、所）16 087 个，县域销售人力近 60 万人，基本建立起遍及全国农村的服务网络。2006 年，三大公司农村人身保险的保费收入达 982 亿元，约占全国人身保险保费总收入的 1/4。

（二）推出了一些深受农民欢迎的小额人身保险产品

我国保险公司提供的人身保险产品已基本覆盖养老、医疗和意外伤害等多个风险领域。为农民提供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和国际上的小额健康保险十分相似。2006 年数据显示，保险公司在江苏、河南和广东等地的 66 个县（市、区）参与新农合试点，参合农民人数达 2 136 万人，为 736 万人次提供补偿金 9.7 亿元。小额意外综合保险深受农民，特别是广大外出务工农民的欢迎。该险种主要提供意外伤害、重大疾病、伤残等保险服务。重庆、山东等地在

小额意外综合险方面的成效比较明显，得到了地方政府的支持和配合，赢得了社会的赞誉和认同。小额信贷保险以农村信用社系统等农村金融机构发放小额贷款为切入点，为农民提供小额贷款的信用担保，转移农民因疾病、残疾或意外死亡导致的没有经济能力如期还贷的风险。比较有代表性的险种是由太平洋人寿提供的“安贷保”业务。

（三）初步探索了符合我国实际的小额人身保险发展模式

由于我国城乡、区域之间的差异较大，农村人身保险在发展过程中，结合不同领域、不同地域和不同险种的具体情况，形成了一些独到的做法。就目前来看，主要形成了两大模式。第一个是纯商业化运作模式，第二个是政策支持下的半商业化运作模式。这两个模式的主要差别就是有没有政府的参与或支持。纯商业模式是目前农村人身保险经营的主要模式，农村人身保险保费收入的90%以上均来自这一模式。

四、本书的主要内容和出版初衷

本书在农村小额保险课题报告的基础上形成，是小额保险课题组全体成员集思广益、深入研究的结晶。书中借鉴了一些国外的最新研究成果以及部分保监局提供的调研报告和保险公司提交的内部分析材料，使本书具有一定的现实性和可操作性。

全书分为相互关联的五大部分。在第一部分“导论”之后，第二部分“小额保险的起源和发展”主要介绍了国际小额保险的定义、小额保险的起源、国际小额保险的现状以及小额保险面临的挑战和发展趋势。读者在大致熟悉小额保险基本含义的基础上，能从中了解国际小额保险走过的历程、目前国际小额保险的总体发展情况，同时还能适当把握未来的发展趋势。

第三部分“小额保险的国际经验”主要分析了国际小额保险的发展模式、主要产品、日常经营和风险管理等内容，介绍了政府、监管部门及其他相关机构在小额保险发展中的角色发挥。这些丰富的国际经验或做法，对于我国农村小额保险的设计和顺利开展，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和借鉴意义。

第四部分“农村小额人身保险和农村人身保险的相关分析”首先分析了小额人身保险和农村人身保险的联系与区别，随后介绍了我国农村人身保险发展历程、现状、模式和效果，分析了我国农村小额保险发展面临的宏观经济环境和农村金融环境，最后阐述了我国农村小额人身保险发展面临的困难和挑战。本部分内容素材充分，论证翔实，为读者全面了解我国农村人身保险发展情况提供了平台，便于读者整体思考和把握。

第五部分“我国农村小额人身保险的发展研究”是全书的重点，也是课题组始终强调的核心内容与关键所在。该部分首先介绍了小额保险的意义和作用，强调了必须营造农村小额保险发展的良好氛围；随后分别从国家政策、保险公司自身以及监管部门的角度提出一系列思考和建议，尤其是一些监管政策建议，对下一步农村小额保险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我们希望通过本书的出版，提升全行业对发展农村小额人身保险的认识，深刻领会发展小额保险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在小额保险的产品设计、宣传推广、市场营销和理赔管理等方面，加大自主创新力度，通过富有成效的积极实践，探索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农村小额保险发展之路。

由于我国农村小额人身保险无论是从理论上还是从实践上都处于摸索和起步阶段，加上本书编写时间仓促、作者水平有限，难免会出现这样或那样的问题，恳请读者批评指正。本书的公开出版并不代表研究课题的终结，而是一个新的开始。真心希望能继续得到各级领导、专家、行业内外人士的关心、支持和帮助。

第二章

小额保险的起源和发展

第一节 小额保险的含义

我们人类生活在一个充满风险的环境中，这种说法并非耸人听闻。人们很容易遭受各种各样的风险，包括疾病、事故死亡和残疾、由于被盗或火灾而丧失财产、农业损失和自然及人为灾害等。比较而言，低收入人群（人们通常说的“穷人”）更容易遭受其中的许多风险，而当危机来临时，他们又是最无能为力的群体。贫苦和脆弱交互影响，使穷人的状况每况愈下。小额保险的出现，正是为了让低收入人群不受或减小特定风险的影响。它不同于完全按照单个保险标的所涉风险发生的概率和成本进行定价的传统商业保险。随着实践的发展，人们对于小额保险的认识也在不断深化和成熟。

一、小额保险的基本定义及三大要素

小额保险本身不是一件新事物。在一些新兴市场，互助医疗方案和丧葬协会等不同方案的小额保险就已经存在。现在一些著名的大型保险公司 19 世纪在欧洲和北美兴起的时候，也是为工人和农民提供互助保障。20 世纪初期，在一些发达国家就出现过类似于小